

九江市普法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九普法办字〔2019〕10号

九江市普法办关于加强 2019 年全市重点 普及法律法规学习宣传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普法办，市委各部门，市直各单位，各人民团体：

为推动新颁布新修改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省普法办决定 2019 年在全省公民中重点宣传普及“五法二条例”，即《刑事诉讼法》《外商投资法》《公务员法》《个人所得税法》《电子商务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江西省禁毒条例》。根据我市实际情况，市普法办决定在“五法二条例”的基础上，增加我市新颁发的《九江市城市湖泊保护条例》宣传普及。各地各部门要将“五法二条例”及《九江市城市湖泊保护条例》纳入“法律六进”和国家工作人员学法重要内容，进一步创新宣传教育手段，提高普法工作实效。有关部门要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广泛宣传本部门、本单位执行的法律法规，不断提高全民法律素养。

此外，为便于各地各部门全面准确地学习宣传普及“五法二条例”，省普法办组织编写了《江西省重点普及法律法规以案释法读本（2019）》（江西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该读本内容丰富，形式新颖，采用典型案例分析、重要知识解读、热点问题聚焦等形式对每部法律进行解读，具有很强的可读性、权威性和实用性，适合广大干部群众和普法教育工作者学习宣传和教育培训使用。《九江市城市湖泊保护条例》学习材料请登录市水利局官网（slj.jiujiang.gov.cn）、法治九江网（e.0792news.cn:85/fazhijiujiangzhuanti）、市司法局官网（www.jjsf.gov.cn）自行下载。

各级普法办要认真做好学习材料的学习和使用，进一步加强今年重点普及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工作，并把学习和使用情况作为衡量今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成效的一项重要指标，加强检查和督导，确保今年全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省普法办联系人：张义和 0791—87709076

江西教育出版社发行联系人：刘 帅 18607092206

九江市普法办联系人：冯华起 3908820



九江市普法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6月20日印发
